

证券代码：603818

证券简称：曲美家居

公告编号：2018-060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购买，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曲美家居，证券代码：603818）自 2018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8 年 5 月 4 日、5 月 11 日、5 月 18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34、2018-036、2018-038）。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等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公告复牌事宜。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65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之前，针对《问询函》所述问题予以书面回复，并对草案作相应修改。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随即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鉴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核实、论证，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决定延迟问询函的回复与披露时间，预计回复时间不晚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6 月 9 日分别披露了《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51、2018-0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回复的相关工作已经完成，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完成国家发改委和商务主管部门的境外投资备案、完成境外直接投资的外汇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